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通知于2025年10月18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会议于2025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 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罗珊珊女士、王立平先生、白清利先生、王文 荣先生、蒋国良先生、夏成才先生、马广富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 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罗珊珊女士主持,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 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详见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出具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